

## 公正性和诚信声明

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是依法设置的第三方公正性检验检测机构，以致力于提高全社会的产品质量和人民的生活品质为组织使命。本院在资质认定和实验室认可确定的能力范围内从事检验检测活动。为保证检验检测工作的客观、公正、独立、诚实信用，确保提供检验检测结果准确可靠，维护客户合法权益，使客户保持对本院的良好信心，本院特作如下声明：

- 1、严格遵守国家相关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
- 2、遵循客观独立、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恪守职业道德，承担社会责任。
- 3、采取措施保证员工不受任何外来因素的干扰，独立地开展各种性质的检验检测工作，对客户均持第三方立场，保持相同的工作质量。不参与任何可能损害检验检测判断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的任何盈利或非盈利的活动。当员工和检验检测数据、结果存在利益关系时，采取回避方式。员工不接受任何与检验检测工作有关的馈赠。
- 4、保护客户的机密信息和所有权，满足客户需求，维护客户利益。
- 5、严格按照检验检测标准和客户的要求，在认可及认定资质范围内向客户提供客观公正、诚信、优质的检验检测服务。检验检测人员对其出具的数据负责，并遵循“谁出数谁负责，谁签字谁负责”原则。
- 6、遵循认可准则及资质认定相要求，建立、实施和保持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持续改进其适用性及有效性，规范管理，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全体人员严格执行检验检测工作程序开展工作，以本院方针为指导，努力实现目标。
- 7、设置于本院的国家级和省级质检中心，其从事检验检测工作所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中心所属法人单位承担，其管理体系和文件制度执行本院建立的管理体系和文件制度。

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高管理者：

2025年6月30日